

我市庆祝2021年中国农民丰收节

# 又是一年丰收季



本报讯(记者 李保珠) 9月23日,以“庆丰收·感党恩”为主题,我市2021年中国农民丰收节庆祝活动在定陶区马集镇举行。庆祝活动由政府主办,市农业农村局、市乡村振兴局、定陶区人民政府承办,组织开展了农民群众庆丰收、成果展示晒丰收等系列活动。现场锣鼓喧天,人声鼎沸,各县区展位前的特色农产品交相辉映,农民朋友们欢聚一堂,共同品味丰收的喜悦。

“在丰收节上能看到全市各县区特色农产品,我非常兴奋。我对巨野的蟠桃和东明的地瓜粉条印象特别深刻,刚刚已经与相关负责人沟通并达成了初步合作方案,计划在我们这里也种植该品种地瓜和蟠桃。”定陶区马集镇姚家村种植户姚永立,得知在镇里举行丰收节,早早地就赶到现场参观、学习。

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魏琳介绍,今年全市夏粮再获丰收,实现“三增”,总产407.02万吨,较上年增加5.71万吨。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达到64家,创建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强镇19个,省级以上现代农业示范区3个,建成及在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6个,国家级

加速聚集,人才、科研助推产业链不断拉长加深

## 我市生物医药产业继续保持强劲发展势头

本报讯(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孟欣) 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从有关部门获悉,今年1-7月份,我市规模以上生物医药企业实现营业收入243.6亿元、同比增长40.3%,利润总额25亿元、同比增长66.8%,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26.9%。其中,定陶区、鄄城县、鄄城县、菏泽开发区和高新区占全市规模以上药企营业收入的75.5%、利润总额的61.9%,继续保持了强劲增长的发展势头。

据了解,今年上半年,全市签约过亿元生物医药项目31个,计划总投资178亿元,对做大产业规模、延长产业链条、增强发展后劲起到了重要支撑作用。

近年来,我市高度重视生物医药产业发展,把生物医药产业作为全市“231”特色产业体系的首要核心产业来抓。市生物医药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,强化服务、精准发力,及时解决生物医药企业发展中遇到的困难问题,形成了科学统筹、协调推进、各尽其责、同频共振的



“一村一品”示范村镇达到19个。全市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步伐不断加快,为实现脱贫攻坚向乡村振兴平稳过渡奠定了良好基础。

2021年度“第六届菏泽乡村之星”证书颁发仪式,引发阵阵喝彩。

“这是一份荣誉,也是对我的鞭策。今后,我将更好地做好苗木种植和培养,做好乡村振兴带头人,带领更多村民共奔富裕路。”新当选的“乡村之星”张洪激动地说。

今年是第四个中国农民丰

收节,自2016年起,我市每年开展一次菏泽“乡村之星”评选,旨在表彰和鼓励优秀农村实用人才干事创业,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。本次“乡村之星”共评选出30名,是从全市从事农、林、牧、农产品加工等行业中具有一技之长的高素质农民、社会服务型人才和技能带动型人才中选出的。

开幕式结束后,现场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文艺汇演,通过歌舞表演、乡村之星献词、小品、戏曲等11个特色节目,礼赞百姓的美好生活。

工作格局。各级各有关部门积极优化营商环境,不断加大生物医药产业政策扶持力度,市领导亲自率队赴“长三角”“珠三角”、京津冀等地开展“双招双引”活动。市市场监管局协助睿鹰制药签署3个委托生产协议,预计为我市生物医药产业年均增加营业收入20亿元。

同时,我市现代医药港结合功能定位,吸引了南京知和大药厂、菏泽成业、诺诺药业等项目落地,累计签约医药项目31个,落地达产后,每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300亿元以上。鄄城县现代医药产业园,落地高端医药项目22个,预计实现年产值65亿元、利税19亿元。

目前,我市生物医药产业逐步实现了园区化、集群化发展,原料供应、药品生产、医药物流、市场销售渐成体系,产业链不断拉长,技术、人才、资金等加速聚集,互相补充、相得益彰,集约化优势充分显现。以现代医药港和菏泽高新区、定陶区、鄄城县、鄄城县四个生物医药产业园为主,单县、东明县、曹县、成武县

生物医药产业园也形成了集聚发展态势,形成了“一港四园、多点支撑”发展格局,且各园区错位发展、各具特色。

市委市政府积极整合市内医药研发资源,规划建设了菏泽生物医药科创中心、北京化工大学膜分离技术实验室、大分子结构实验室等一批科研平台。目前,市内省级以上生物医药企业创新平台达到21家、院士工作站1家,拥有生物医药类高新技术企业50家。市生物医药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紧扣“重点产业突破年”,建立产业链稳定发展机制,在全市实行生物医药产业“链长制”,狠抓20个领航企业培育、20个重点项目建设,持续完善生物医药产业链条。有关部门不断强化服务举措,对重点项目建设跟踪帮扶、全程调度,推动我市生物医药产业加快突破,实现高质量发展。

下一步,我市生物医药产业计划通过5年的发展,在现有基础上实现营业收入翻番,全市生物医药产业产值超千亿元、税收过百亿元。

9月6日以来——

## 有哈尔滨市旅居史人员请立即报备

本报讯(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武霏) 9月21日以来,黑龙江省哈尔滨市2天内报告11例新冠肺炎确诊病例,为严格防控疫情输入传播风险,9月23日,市委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工作领导小组(指挥部)办公室发布最新通知,要求自9月6日(含)以来有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旅居史人员要第一时间主动向所在社区(村居)、单位报备,并配合落实我市疫情防控指挥部管控措施和相应核酸检测要求。

国庆假期即将来临,人员往来频繁、流动性大,为严格落实“外防输入、内防扩散”防控策略,降低疫情输入传播风险,根据疫情防控指挥部要求,广大市民要密切关注国内疫情动态,非必要不要前往中、高风险地区。建议哈尔滨市、高风险地区人员暂缓来菏,如确需来菏的,需持当地疫情防控指挥部审批证明和48小时内有效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

性证明,抵菏后实行14天集中隔离,每7天开展1次核酸检测,集中隔离结束前开展1次抗体检测;哈尔滨市、高风险地区以外地区来菏人员,须持48小时内有效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结果,或抵埠后进行开展2次核酸检测(间隔24小时)。

疫情防控指挥部提醒广大市民,要强化个人防护意识,严格落实个人防护措施,科学规范佩戴口罩、勤洗手、常通风、保持1米以上安全社交距离。同时,凡符合接种条件且无疫苗禁忌症的人员,要按照“应种尽种”原则尽快接种新冠病毒疫苗。另外,随着秋季来临,进入呼吸道传染病高发季节,如出现发热、咳嗽、腹泻、乏力、嗅(味)觉减退等症状,要及时到设有发热门诊的医疗机构就诊,就医过程中全程佩戴口罩,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,并主动向医生如实告知过去14天旅居史和接触史,配合相应的身体检查。

## 我市公布2021年企业工资指导线

本报讯(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姜培军) 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昨日获悉,市政府近日发布通知,结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企业职工工资状况,确定我市2021年企业工资指导线,企业职工货币工资增长基准线为7%。

通知明确,根据国务院及省政府关于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要求,企业工资指导线基数为2020年全国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97379元,不再发布企业职工货币工资增长上线、下线。

根据要求,企业要按照《山东省劳动合同条例》《山东省企业工资集体协商条例》等规定,坚持按劳分配、同工同酬原则,根据企业发展战略、薪酬策略、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和经济效益,综合考虑劳动生产率、人工成本投入产出率和职工工资水平市场对标情况等,结合工资指导线,开展工资集体协商,建立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,优化内部分配,积极推动共同富裕。国有企业要健全工资效益同向联动机制。按照工资决定

机制改革要求,国有企业经济效益增长的,当年工资总额适度增长,增长幅度不得超过经济效益增长幅度;国有企业经济效益下降的,除受政策调整等非经营性因素影响外,当年工资总额原则上相应下降,下降幅度不得超过经济效益下降幅度;国有企业未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,工资总额不得增长或适度下降。

在组织实施中,国有企业要按照工资决定机制改革要求,结合工资指导线,编制本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,报履行出资人职责机构备案或核准;非国有企业要结合工资指导线,与职工开展工资集体协商,签订集体合同,报同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。各级工会组织要加强对企业工会的指导,开展工资集体协商要约活动,督促企业工会代表与企业经营者就工资分配制度、工资分配形式、工资支付办法、工资标准等事项依法进行平等协商,促进企业发展与维护职工权益有机结合,合理提高职工工资收入水平。

## 全市道路客运中秋发送旅客31万余人次

本报讯(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云华) 9月23日,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从市交通运输局获悉,今年中秋节假期,全市道路客运共投入客车8574辆,包括客运班车、包车、城际公交、城乡公交,运行30239趟次,发送旅客312277人次;城区公交共运行班次14359班次,客运量196956人次;城区巡游出租车累计投入车辆4637辆,客运量20.07万人次;网约车累计投入车辆574辆,接单3822个;火车共完成客运量93032人,其中发送34822人,到达58210人。

为保障中秋假期全市交通运输安全,市交通运输局要求严格

执行节假日值班、带班制度。落实每天一名副县级以上领导干部带班、值班人员24小时值班工作制度,及时报送并妥善处理紧急情况。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,对火车站、汽车站、公交场站等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,发现问题立即督促整改落实。强化重点领域安全防范措施。进一步提高“两客一危”重点营运车辆联网联控监管力度。加强鲁南高铁菏泽段、阳新高速菏泽段、新万福河航道等工程施工现场隐患排查,保障大型机械设备、临时性工程安全运行。进一步提高应急处置能力,确保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有效。